

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 一、 為提供最佳服務予 貴公司，本所查核會計師對於所有受委任案件均須保持客觀公正、正直誠信及嚴謹態度並嚴格遵守本所行為準則規範，以確保可及時提供高品質之審計專業服務予 貴公司，並符合社會大眾之期望。
- 二、 查核會計師之責任係根據查核結果，對 貴公司之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表示意見，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 貴公司管理階層將提供所有 貴公司所知與財務報表編製相關之資訊，包括財務及會計記錄與有關資料。即使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管理階層仍擔負前述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 三、 查核會計師係依據審計準則第 260 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與治理單位進行溝通。查核會計師將根據其判斷，與治理單位溝通在查核財務報表過程中，獲悉對監督財務報導及揭露程序重大攸關之治理事項。惟上述規定，並未要求查核會計師須特別為確認重大治理事項而設計查核程序，因此，不應期望此項查核可確認所有治理事項。
- 四、 為達到查核會計師之責任，本所查核會計師及專業團隊將秉持專業懷疑之態度，妥善規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以確保執行工作之最高品質。會計師查核報告亦由本所查核會計師作最後之複核以決定出具報告之類型，並署名以示負責。
- 五、 委任小組、本所其他專業人員及本所本年度查核工作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獨立性之相關規定及 PwC 全球獨立性政策(包含國際審計準則公報第 220 號相關規定)，並未有違反相關規定致影響本所超然獨立之情事。如本委任之執行涉及其他 PwC 聯盟所，則相關聯盟所業已遵循 PwC 全球獨立性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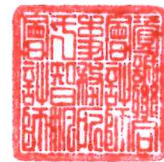
- 六、 本所提供審計及相關服務業已符合中華民國品質管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要求。
- 七、 本所之查核工作係建立在公正客觀之基礎上。本所業已確認以下事項，如有不一致之情形，煩請與本會計師聯絡：
- (一) 本所會計師與本查核小組專業服務人員與 貴公司並無持股之投資關係存在。
- (二) 本所會計師與專業服務人員並未有擔任 貴公司董事、監察人或主管職位之情形。
- (三) 本所與 貴公司間無商業合作關係存在。
- (四) 本所與 貴公司間無訴訟關係。
- (五) 無其他任何依查核會計師專業判斷認為可能違反獨立性之情事。
- (六) 本會計師尚未發現有可能危及獨立性之情事，故尚無需與 鈞座溝通因應防護措施(safeguard)。
- 八、 本會計師於民國 115 年查核過程中，如發現可能有違反獨立性之情形，將與 貴公司治理單位溝通該情形及採取相關因應防護措施。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 智 帆

會計師

黃 世 鈞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6 日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

期間:115年度

受訪者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智帆會計師 黃世鈞會計師

一、獨立性要件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是”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	☐	
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	☐	
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	☐	
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	☐	
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	☐	
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	☐	
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	☐	
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	☐	
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	☐	
二、獨立性運作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	☐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	☐	
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	☐	
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	☐	
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	☐	
三、適任性審查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良好	普通	不佳	
1	會計師最近二年是否有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此會計師事務所最近二年或現在是否有涉及重大訴訟案件?	☒	☐	☐	
2	會計師事務所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	☐	☐	
3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	☒	☐	☐	
4	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	☐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期間:115年度

評估：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智帆會計師 黃世鈞會計師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壹、	是否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問卷且問卷結論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	☒	☐	☐	
貳、	是否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	☐	☐	
參、	是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性聲明書？	☒	☐	☐	
肆、評核審查意見					
☒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維持原任 ☐ 其他 理由說明：					
評估單位：會計部 董事會報告日期：民國115年3月6日					